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

培正团〔2022〕36号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2 年 大学生志愿者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各学生团体：

为迎接党的二十大，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进一步领会落实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更紧密地联系和组织广大青年，团结引领青年坚定跟党走、建功新时代，引领我校青年大学生在社会实践过程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展现我校青年大学生的担当和责任。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并结合我校实际，校团委将组织开展广东培正学院 2022 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

二、活动原则

（一）提高站位，突出主题

聚焦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把牢正确政治方向，突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的主题，宣传党百年奋斗的辉煌成就、历史意义，学习党领导下中国青年运动的百年历程，引导青年学生增进对习近平总书记的情感认同和行动追随，团结引领青年学生深入学习感悟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取得的伟大成就，进一步坚定信心、奋发作为，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起强大青春力量。

（二）立足实际，就近就便

在形式内容上力求深入深刻，在效果导向上力求触动思想，注重就近就便安排，合理确定团队规模，更加广泛、有效地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形成既有全国范围统一组织、分层实施，也有各地各校结合实际、自主开展的工作局面。立足构建完善常态化、长效化的实践育人工作格局，将活动开展与“返家乡”社会实践组织实施紧密结合，形成目标一致、相互促进的工作态势，切实引导青年学生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提高社会化能力。

（三）严格管理，确保安全

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加强安全保障和过程管理，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依法依规组织开展各项社会实践。严格遵守属地疫情防控

要求，中、高风险地区不得组织开展集中性的社会实践活动，低风险地区须在条件允许下开展。选派教师加强指导，开展活动前和过程中要充分研判部署，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与处置。

（四）创新载体，务求实效

将线下积极开展与线上加强传播相结合，因地制宜采取“云组队”“云调研”“云访谈”“云直播”等开展“云实践”，利用新媒体平台创新推出“云课堂”“云展厅”“云展览”。进一步严实作风，反对“形式主义”“摆拍走秀”，力戒走马观花、蜻蜓点水，注重将社会观察、知识积累、实践思考等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建设性意见和举措，引导青年学生实践出真知、实践长真才。

三、活动内容

（一）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通过开展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让广大青年大学生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坚定信念听党话、跟党走，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

以学生家乡为纽带，通过返乡社会实践的形式，鼓励学生按

照就近就便的原则，立足当地，开展暑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通过政务实践、企业见习、公益实践、社区报到、兼职锻炼等活动形式，引导大学生更好地了解国情、感知社会、热爱家乡、服务群众，紧跟党走与人民群众相结合的成才道路。

1. 关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在“创青春”微信公众号的“服务平台”——“返家乡”栏目入口登录“返家乡社会实践岗位对接系统”，按分类、区域搜索岗位信息，确认选择合适的岗位后，填报并提交报名信息，等待审核和系统提示信息，按信息指示开展后续操作。最终通过双向选择方式录取。

2. 关注“i志愿”微信公众号。进入发消息页面，在“i志愿”微信公众号的“志愿”——“志愿活动”栏目入口选择“做志愿”进入志愿活动报名页面，点击右上角“搜索”输入“返家乡”进行搜索，确认选择合适的岗位后，填报并提交报名信息，等待审核和系统提示信息即可。

3. 关注“易展翅”微信公众号。在“易展翅”微信公众号的“展翅速聘”——“展翅实习”栏目入口进入，按地区、筛选搜索岗位信息，确认选择合适的岗位后，选择“立即投递”后再选择“一键投递”。最终通过双向选择方式录取。

（三）大学生社区实践活动

组织学生走进基层，了解社会实际，服务人民群众增强时代责任、提高社会化能力。围绕地方和基层重点工作领域，开展参与社区治理、开展课后服务、组织社会调查、开展文体活动、促

进基层团建等工作项目，帮助大学生提高社会化能力。

（四）“多彩乡村 弘扬岭南文化”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充分利用广东乡村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乡村振兴实践成果开展地情教育、思政教育，引导广大青年学生深入广东乡村调研，以微视频、调研报告、摄影作品、诗歌、书法、国画多种形式记录广东乡村历史、文化传承、精神风貌、建设成就，让乡村留下记忆，让人们记住乡愁积极为乡村发展建言就策、贡献力量，进一步增强文化底蕴和爱国爱乡之情，提升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汲取奋进前行的力量谱写新时代精彩篇章。

四、团队类型

（一）理论普及宣讲团

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有人气的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活动，组织引导青年学生深入基层一线，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学生寄语、给青年学生回信精神、《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为主要内容，将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贯通起来，将深刻性和生动性统一起来，通过面对面、小范围、互动式宣讲，讲透创新理论、讲好发展成就、讲清形势任务、讲明发展前景。

（二）党史学习教育团

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把庆祝建党百年激发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传递下去，学习宣传党的百年

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依托各地红色资源，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活动，持之以恒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引导青年学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三）乡村振兴促进团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帮助和引导青年学生紧紧围绕“国之大者”深刻领会感悟为什么要推进乡村振兴、如何推进乡村振兴等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发动青年学生了解认知乡村，积极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广泛实施教育关爱、爱心医疗、科技支农、基层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重点项目，帮助发展乡村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美化乡村环境，提升乡风文明，促进乡村公共服务，讲好乡村振兴故事。

（四）发展成就观察团

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以中国大地为课堂，以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脱贫攻坚历史性成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组织青年学生和社会观察、国情考察、基层治理参与、特色产业调研、学习体验中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感受祖国发展变化，感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引导青年学生深刻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形成正确认识，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投身强国伟业。

（五）民族团结实践团

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组织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帮助和引导青年学生通过实地调研和观察，深入了解民族团结现状，充分感知民族地区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当好民族团结的宣传者、示范者和践行者，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五、活动形式

（一）团队实践

1. 采取“线上+线下，集中实践”的活动方式。全校学生均可通过线上或者线下方式，积极组建团队，集中在实践地开展活动。需提交申报表和实践计划书，向校团委申请报备，校团委将遴选确定团队和资助金额。

2. 采取“线上+线下，属地实践”的活动方式。全校学生均可通过线上或者线下方式，积极组建团队，坚持属地实践原则，团队成员分散在自己家乡属地，按照实践计划开展活动。需提交申报表和实践计划书，向校团委申请报备，校团委将遴选确定团队和资助金额。

（二）个人实践

以个人形式参加“返家乡”社会实践，是“第二课堂活动”的重要内容。学生完成实践后提交相关证明、实践现场照片等材料，可参加先进个人评定，也可按照“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规

定，给予认定对应模块积分。

六、 活动安排

（一）各级团学组织（社团）、班级团支部和学生个人均可申报，并根据实际情况组建实践服务队。6月24日前上交附件1。

（二）所有参与学生均为广东培正学院在籍在册学生，每支团队须有1~2名带队指导教师。

（三）所有参与团队或个人，须经过所在学院（按学生负责人所在学院界定）团委审核批准。每支团队人数控制在30人（含）以内。

（四）参与团队自行与实践单位联系，确认具体实践地点、接收单位和实践内容后方可开展相关实践活动。

（五）团队组建应以服务本土，植根南粤为原则，如需赴省外开展实践的，需提前向校团委报批。

（六）实践团队在落实当地疫情防控的要求下，按照既定计划，认真组织开展实践活动，指导教师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线上或线下的指导和统筹协调。个人实践也要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做好防护，到城市社区、基层乡村、工厂企业等开展分散实践。

（七）活动结束后，所有参与团队或个人需上交活动材料（具体上交材料清单及要求另行通知），以学院为单位于9月7日前将统一报送至校团委志愿实践部。

（八）活动结束后，主办单位将对参与团队和个人的实践效果，实践成果展示、媒体宣传等方面进行评审，并评选先进团队

和个人等奖项，并给予表彰奖励。

七、活动要求

（一）防控疫情，安全第一

要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变化、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

（二）高度重视，务实推动

各二级学院团委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周密部署，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大力整合资源，畅通校地衔接，结合特色、发挥优势、丰富内容、务实推动，不断总结提炼出实践育人工作中的突出成效和亮点。

（三）积极组织动员，促进成果转化

各二级学院团委、各基层团支部要广泛动员，积极作为，重心下沉，通过宣传发动，精准覆盖，力争让每个同学在校期间都能参加至少 1 次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参与团队和学生积极参加“2022 年‘三下乡’‘返家乡’社会实践优秀调研报告征集”“镜头中的三下乡”“我的返家乡实践故事征集”等系列活动。鼓励团队和学生将社会实践调研成果转化为政策建议，积极参加“2022 年全国青少年模拟政协提案征集活动”，努力推进社会实践成果培育转化。

（四）加大宣传力度，扩大影响覆盖

各队伍要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对社会实践活动进行深入宣传报道，不断挖掘宣传各实践地、各学院的鲜活经验和创新做法，生动反映社会实践的新进展新气象，吸引、动员和组织更多师生参与，不断提升我校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传播度和社会影响力。各二级学院要及时进行社会实践活动总结，通过举行座谈会、成果展览、课堂宣讲、讲述实践故事、报告会等形式来扩大和巩固社会实践活动成果。

联系人：苏金恒 温舒炫

联系电话：020-86710010

联系邮箱：twzysjb@163.com

- 附件：1. 广东培正学院 2022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申报表
2. 广东培正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个人责任书
3. 广东培正学院 2022 年暑期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鉴定表
4. 广东培正学院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结项书
5. 2022 年“多彩乡村弘扬岭南文化”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作品信息表
6. 2022 年“多彩乡村弘扬岭南文化”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作品统计表

7. 广东培正学院 2022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团队申报情况汇总表

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15 日

抄送：董事会、校领导、党委办公室、教务处。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22年6月15日印发
